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3-23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64)。

公司已实际使用1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2023年8月8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1,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3-059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及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4,980,57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0029%)的股东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润投资")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14,980,57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9%),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9,977,33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4,980,57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9%)。

近日,公司收到君润投资发来的《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减持时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函》和《关于减持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函件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公司于2023年2月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4,940,57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4.9996%)的股东君润投资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9,976,8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4,988,4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同时,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19,953,797股(占公司股本的4%),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9,976,898(占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君润投资	集中竞价	2023年2月21日—2023年5月30日	6.13	9,960,000	1.9965%

君润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5.60元/股—6.85元/股。

(二)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君润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4,940,572	4.9996	14,980,572	3.00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24,940,572	4.9996	14,980,572	3.0029
	有限售条件股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君润投资上述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其执行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严格遵守其关于减持股份的承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违反承诺的情况。

2、君润投资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截至公告日,减持时间届满,减持计划到期。

3、君润投资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的80%(若上述期间今飞凯达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80%两者中较低的一个。截至公告日,君润投资未违反减持价格等减持股份相关承诺。

4、公司将持续关注君润投资后续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君润投资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下一期减持计划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君润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4,980,572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14,980,5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君润投资的经营发展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包括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3)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4,980,57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9%):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9,977,33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4,988,6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4,980,57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29%),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9,977,3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6)减持价格区间: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的80%(若上述期间今飞凯达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80%两者中较低的一个。

2、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君润投资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今飞凯达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君润投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今飞凯达的股份,也不由今飞凯达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君润投资将主要采取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出售股份的方式减持所持今飞凯达全部或部分股份。

(3)君润投资在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减持今飞凯达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今飞凯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的80%(若上述期间今飞凯达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80%两者中较低的一个。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君润投资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君润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君润投资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君润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减持计划是君润投资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决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君润投资出具的《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减持时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函》;

2、君润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3-088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股份为为40,00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3.5903%。

2、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8月10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份核准情况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6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限售股份登记及锁定期安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40,000,000股,已于2023年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均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告书》。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250,000	6
2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6
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500,000	6
4	费战波	1,200,000	6
5	嘉兴聚力振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6
合计		40,000,000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40,000,000股A股股份,新增股份性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15,607,470股。

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89,500股,并于2023年2月27日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回购注销事项已于2023年3月21日办理完毕。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114,117,970股。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除有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各自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不存在对该类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8月10日;

(二)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5名,涉及证券账户16户;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00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3.5903%。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0.4488	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50,000	0.2020	2,2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0.0673	75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积极成长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0.0673	75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0.0898	1,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0.0898	1,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	0.0224	250,000
		富国富增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0449	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500,000	0.6732	7,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0.0673	7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5,000,000	0.4488	5,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二二组合	2,500,000	0.2244	2,500,000
小计			27,250,000	2.4459	27,250,000
2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8976	10,000,000
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500,000	0.1346	1,500,000
4	费战波		1,200,000	0.1077	1,200,000
5	嘉兴聚力振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0.0045	50,000
合计			40,000,000	3.5903	40,000,000

五、本次解除限售后的公司股份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637,439,499	57.21		40,000,000	597,439,499	53.62
高管锁定股	595,549,499	53.45			595,549,499	53.45
首发后限售股	40,000,000	3.59		40,000,000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1,890,000	0.17			1,890,000	0.1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6,678,471	42.79	40,000,000		516,678,471	46.38
三、总股本	1,114,117,970	100.00	40,000,000	40,000,000	1,114,117,97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公司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8月09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以不动产为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融资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相关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不动产权利人	类别	不动产权证号	宗地位置	用途	建筑面积(㎡)	宗地面积(㎡)	房地产总价(万元)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05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10号楼	其他	1,729.56	63,079.00	354.37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06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9号楼	其他	7,469.34		1,620.01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08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8号楼	其他	2,345.10		513.08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11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	工业	28,969.32		5,237.31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12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	工业	41.40		6.86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13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	工业	41.40		6.86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09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5号楼	工业	8,111.84	50,044.20	1,442.67
		豫(2017)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5910号	巩义市康店镇恒星大道6号	工业	27,957.38		4,927.40
		豫(2020)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06126号	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恒星路9号16号楼	工业	11,174.96	16,897.03	2,022.22
合计					87,840.30	-	16,130.78

注:上述不动产由中建银(北京)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房地产市场价值估价报告。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房地产市场价值估价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3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8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周文博先生、郭志宏先生、张建胜先生、杨晓勇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公告编号:2023-55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7月份产、销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7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同比变动	本月	去年同期	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同比变动
重庆长安	99,625	91,942	8.36%	641,255	575,819	11.36%	88,897	100,191	-11.27%	661,470	593,441	11.46%
河北长安	7,046	5,474	28.72%	53,061	67,714	-21.64%	5,015	5,426	-7.57%	55,101	73,937	-25.48%
合肥长安	34,493	19,376	78.02%	158,947	129,997	22.27%	34,913	19,355	80.38%	161,403	136,899	17.90%
长安福特	20,850	26,162	-20.30%	113,839	136,820	-16.80%	20,620	23,603	-12.64%	119,100	136,246	-12.58%
长安马自达	5,345	7,297	-26.75%	33,861	59,241	-42.84%	4,937	8,002	-38.30%	37,132	71,657	-48.18%
其他	53,207	50,120	6.16%	384,280	308,512	24.56%	53,361	44,334	20.36%	389,218	314,495	23.76%
合计	220,566	200,371	10.08%	1,385,243	1,278,103	8.38%	207,743	200,911	3.40%	1,423,424	1,326,675	7.29%

注:①1-7月,长安汽车销量1,423,424辆,同比增加7.29%;自主品牌销量1,191,161辆,同比增加12.47%;自主乘用车销量903,106辆,同比增加19.22%;自主品牌海外销量136,363辆,同比增加11.31%。

②自主品牌新能源7月销量39,513辆,同比增加68.89%;1-7月累计销量215,570辆,同比增加98.95%。

③上述产销量数据含下属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为快报数,未经过本公司审计师确认,或会予以调整并有待最终确认。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23-24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总部项目开始试运行,公司将迁入新址办公,办公地址由"河南省漯河市双汇路1号双汇大厦"变更为"河南省漯河市牡丹江路288号"。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公司变更后的主要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河南省漯河市牡丹江路288号

邮政编码:462000

董事会秘书电话:0395-2676158

证券事务代表电话:0395-2676530

传真:0395-2693259

电子邮箱:0895@shuanghui.net

官方网址:www.shuanghui.net

上述办公地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相关信息变更,若由此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7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峡旅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旅")及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城发")转让湖北天元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供应链")100%股权和宜昌交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销售公司")40%股权(最终持股比例及标的资产范围以各方签署的具体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天元供应链及汽车销售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

2、本次交易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对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认定,最终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的数据以及签订的正式交易文件为准;本次交易的对手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旅及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发,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签署意向协议。按照深交所相关规定,鉴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原计划向交易对方转让所持有的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运公司")40%股权和汽车销售公司40%股权。

结合中介机构初步尽职调查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出售标的范围进行了调整:

1、出售汽车销售公司40%股权计划不变;

2、暂不出售客运公司40%股权;

3、出售天元供应链100%股权。

本次交易对方宜昌交旅为公司控股股东,交易对方宜昌城发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均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价格尚未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将根据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单位备案的拟出售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3年5月8日、2023年6月9日、2023年7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3-059、2023-062),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结合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的初步尽职调查结果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交易标的范围进行了调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继续对交易标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各项工作。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具体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仍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三、新增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北天元供应链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3MACPT4NQXA

3、公司住所:宜昌市伍家岗区东艳路48号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法定代表人:王璜伟

6、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3年7月26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所处行业:商务服务业

10、股权结构: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100%股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73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披露的《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地公司")购买其持有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旅发")100%股权、向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旅投资")购买其持有宜昌行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胜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旅发、行胜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公司因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峡旅游,证券代码:002627)自2022年3月2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2022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峡旅游,证券代码:002627)自2022年4月13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13日、2022年6月11日、2022年7月11日、2022年8月11日、2022年9月13日、2022年11月12日、2022年12月13日、2023年1月14日、2023年2月11日、2023年3月11日、2023年4月12日、2023年5月12日、2023年6月10日、2023年7月8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050、2022-055、2022-065、2022-076、2022-097、2022-111、2023-003、2023-006、2023-008、2023-017、2023-044、2023-060、2023-063),于2022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8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员工安置工作及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最终完成后,公司将及时编制《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再次召开董事会对该草案进行审议,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等程序,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披露的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首次披露交易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或"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公司事后审查,因工作人员疏忽,该公告中部分信息有误,现予以更正。

更正前内容:

二、三月科技的基本情况

(三)三月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3,659.06	29,758.41
所有者权益	22,058.99	21,948.6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3,425.28	3,789.68
利润总额	-1,173.77	-708.26
净利润	-728.36	-394.1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月科技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月科技总资产账面价值23,659.06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058.99万元。

更正后内容:

二、三月科技的基本情况

(三)三月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7,718.87	29,758.41
所有者权益	22,342.39	21,948.6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6,299.53	3,789.68
利润总额	-1,064.01	-708.26
净利润	-535.30	-394.1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月科技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月科技总资产账面价值27,718.87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342.39万元。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3-036)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或"公司")为加快自身做大做强步伐,计划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为控股子公司江苏三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对其进行增资扩股,为三月科技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除三月科技原股东外,引入的投资者应在显示面板制造领域或显示面板直接应用领域与三月科技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

三月科技原股东李崇拟出资不高于3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三月科技原股东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资本")拟出资不高于1,5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万润股份及除上述以外的三月科技其他原股东计划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万润股份仍为三月科技的控股股东。

中节能资本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因本次交易拟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以武先生、杨耀武先生、吕韶阳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三月科技的基本情况

三月科技主要从事OLED成品材料与显示用PI成品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三月科技OLED成品材料与PI成品材料已实现商业化销售,并已成长为国内OLED成品材料与显示用PI成品材料行业自主专利与技术方面的领先企业。

(一)三月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江苏三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葆华
注册资本	6,811.3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荟智企业中心凤威路2号B312-194
成立时间	2013年01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060223716M
经营范围	有机发光二极管材料、照明灯具、显示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学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有机发光二极管相关专用设备、仪表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截至目前三月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41,478,238	60.8962%
李崇	8,331,762	12.2323%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	8.8089%
嘉兴农银凤凰商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7.3407%
江苏疌泉太湖国联新兴成长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4.4044%
上海为奇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4.4044%
无锡森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3,000	1.1936%
张兆超	100,000	0.1468%
姜雪松	50,000	0.0734%
任辉彩	50,000	0.0734%
孙虎	40,000	0.0587%
解万龙	40,000	0.0587%
罗伟	40,000	0.0587%
白晨	40,000	0.0587%
曹原	40,000	0.0587%
王治国	40,000	0.0587%
庞茂印	30,000	0.0440%
李士东	20,000	0.0294%
合计	68,113,000	100.0000%

本次增资后三月科技的股权结构待公开挂牌最终结果确定。

(三)三月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7,718.87	29,758.41
所有者权益	22,342.39	21,948.6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6,299.53	3,789.68
利润总额	-1,064.01	-708.26
净利润	-535.30	-394.1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方案

(一)本次三月科技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1、拟募集资金总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2、增资扩股方式:拟新引入1至10家投资人以现金方式对三月科技增资。

3、增资价格:增资价格以不低于三月科技2022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最终价格以公司与意向投资人谈判确定。

4、增资后的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完成后,万润股份持股比例不低于50.55%;本次引入投资人合计持股比例不高于17%;任意一家新引入投资人及参与本次投资的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单独及合计持有三月科技的股权比例不高于10%;任意一家新引入投资人投资三月科技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

5、投资人主要资格条件:除三月科技原股东外,意向投资人应在显示面板制造领域或显示面板直接应用领域与三月科技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意向投资人与三月科技不存在竞争关系。

6、原股东出资情况:三月科技原股东李崇拟出资不高于300万元以现金方式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三月科技原股东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拟出资不高于1,500万元以现金方式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万润股份及除上述以外的三月科技其他原股东计划不参与本次增资。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伟贤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楼15层1501室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34422872XK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要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企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节能资本100%股份,是中节能资本的实际控制人。

(二)关联方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592,989.30	1,671,590.09
负债总额	237,786.93	247,928.06
所有者权益	1,355,202.37	1,423,662.02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16,895.27	8,130.35
利润总额	60,228.08	23,857.68
净利润	57,990.48	23,030.5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节能资本是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同受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目前,中节能资本非失信被执行人。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月科技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月科技总资产账面价值27,718.87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342.39万元。

三月科技将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公示,同时公司将聘请具有资质的评估机构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三月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本次增资的价格不低于评估价格,中节能资本增资价格与其他拟引入的投资者认购价格相同。

六、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和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公司与中节能资本不会因此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不会因此产生同业竞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能够做到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独立。

七、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目的

本次拟以引入投资者的方式为三月科技增资扩股,目的是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力争将三月科技打造成以技术创新与自主知识产权开发为驱动的业内领先的显示用成品电子材料企业。

八、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引入投资者增资完成后,万润股份仍为三月科技的控股股东,三月科技仍纳入万润股份的合并报表范围。未来三月科技持续健康发展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目标及长期发展战略。

三月科技本次增资完成情况和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九、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自2023年年初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在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实际贷款余额为75,442.02万元,利息支出858.84万元;存款余额为15,946.82万元,利息收入95.57万元。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与中节能资本及其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月科技本次增资目的是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三月科技原股东李崇拟出资不高于3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三月科技原股东中节能资本拟出资不高于1,5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万润股份及除上述以外的三月科技其他原股东计划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交易价格不低于评估价格,且投资者认购价格相同,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三月科技本次增资目的是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本次关联交易系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产生,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黄以武先生、杨耀武先生和吕韶阳先生在审议该事项的议案时回避表决,交易定价政策合理、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十一、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三月科技以引入投资者的方式增资扩股,同意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方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增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向相关部门提交申请、与意向投资方的谈判、与投资方签订相关协议、办理增资后续相关手续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办理本次引入投资者增资事项。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事项的进展情况与相关规定履行对外披露义务。

十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